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固定资产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担保对象	被担保人名称	南威北方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	本次担保金额	38,000 万元
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	3,844 万元
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☐ 是 ☒ 否 ☐ 不适用：_____
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	☐ 是 ☒ 否 ☐ 不适用：_____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（万元）	0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（万元）	61,703.16
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（%）	26.14%
特别风险提示（如有请勾选）	☐ 对外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 ☐ 对外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% ☐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% ☐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单位提供担保
其他风险提示（如有）	不适用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为满足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北京全球总部建设、投资等资金需求，全资子公司南威北方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方科技集团”）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银团，申请总额不超过 38,000 万元的固定资产项目贷款。

为保证上述项贷款业务的顺利开展，公司及子公司拟提供以下担保及增信措施：

- 1、北方科技集团以北京市中关村科技园区丰台园东区三期 1516-59B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和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（取得产权后转为固定资产抵押）；
- 2、公司同时作为上述项目的共同借款人；
- 3、公司持有的北方科技集团 100%股权作为质押担保；
- 4、公司自有的三项发明专利作为质押担保。三项专利分别为：一种跨接口链路监控方法（专利号：ZL202110911652.0）、一种跨应用缓存更新方法（专利号：ZL202110911571.0）、一种政务事项电子文件档案检测系统及方法（专利号：ZL202111661911.5）。

本次担保额度不超过 38,000 万元，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，无反担保，实际担保金额以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。

上述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，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同时公司有权机构授权公司/子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办理担保的相关文件。

（二）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固定资产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☒ 法人 ☐ 其他_____（请注明）
被担保人名称	南威北方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☒ 全资子公司 ☐ 控股子公司 ☐ 参股公司 ☐ 其他_____（请注明）
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公司直接持股 100%		
法定代表人	吴志雄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10106MA04CUA60N		
成立时间	2021 年 7 月 14 日		
注册地	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四区 3 号楼 9 层 05 室		
注册资本	50,000 万元人民币		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(法人独资)		
经营范围	许可项目：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建设工程施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数字技术服务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软件外包服务；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；商务代理代办服务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。		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4 年 12 月 31 日 /2024 年 1-12 月(经 审计)	2025 年 9 月 30 日 /2025 年 1-9 月(未经 审计)
	资产总额	95,605.05	100,831.87
	负债总额	52,549.21	57,704.52
	净资产	43,055.84	43,127.35
	营业收入	8,030.56	8,809.87
	净利润	-513.61	71.51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鉴于担保合同将于实际融资时一并签署，因此具体担保内容和形式以届时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。公司有权机构将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在不超过上述授权范围内，授权公司/子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本次担保的有关文件，并在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上述事项系为满足子公司正常业务发展所需，有利于公司优化融资结构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保障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，具有必要性。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督和管理，

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、履约能力，担保风险可控，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。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为全资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主要为了满足项目建设、投资等资金需求，以及为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，符合公司业务及经营发展的需要。同时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经营管理、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，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。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，实际担保金额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61,703.16 万元（不含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事项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6.14%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61,703.16 万元，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6.14%，公司对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0 元。除此以外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，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5 日